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由却!此夕	<del>1.1.&gt;1.</del> ₽▽		1.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2		1.董事長
申報人姓名	林祐賢		2.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2	<del>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/del>	<b>4</b> 2.董事
配	偶 及 未	成年子女	西己	偶及未成	6 年 子女
稱	謂	姓 名	稱	謂	姓 名
配偶		林王美珍			

# 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### 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作加里	信 託 前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# 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 利 範 圍 ( 持 分 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# 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	理 期	或 間	處或	分內	方 容	式	備	註	
群益	證				19,000				10	林王美珍	出1	售(3 {	固月戸	<b>月</b> )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 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 林王美珍 通知日期: 113 年 04 月 29 日 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中却!此夕	<del>↓↓</del> • → → □ □ □	服務機		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	田砂 工会	1.董事長
申報人姓名	林祐賢	服務機	<b>關</b> 2.新北大	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	──職稱	2.董事
配。保	<b>易及未</b>	成年子	女	配偶。	及未成	年 子女
稱	謂	姓	名	稱謂		姓 名
配偶	木	林王美珍				

# 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臺灣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### 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# 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 利 範 圍 ( 持 分 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# 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į	栗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備 註
華	邦電	Ž.				8,000				10	林祐賢	出售(3 個月內)
華	航					3,600				10	林祐賢	出售(3 個月內)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 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林祐賢 通知日期:113年04月29日